

魏县气象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文件精神，按照县政府的安排部署和工作要求，我局高度重视，切实落实工作责任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了局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，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加强对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及时、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强化信息管理。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进一步完善《魏县气象局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》，明确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机构、公开方式等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有序开展。

（三）强化平台运维。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和维护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妥善保存登录密码，确保平台正常运转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保障。及时发布更新政府信息公开信息，不定期对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，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。

（五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5 年度，我局做到公开内容及时、权威、准确，为社会公众提供便捷的政务信息服务渠道，通过县党政网公开部门动态、公示公告等信息 8 条；通过县

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机构职责、信息公开指南等信息 11 条。

(六)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5 年度，没有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与政治理论学习结合不够紧密，以学促干成效不太明显；二是公开工作创新意识不足，形式单一，特色化便民公开的内容较少。

(二) 改进措施：下一步，我们将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一是结合政治理论学习部署公开工作，强化思想认识，以理论指导实践，提升公开站位。二是创新公开形式，增设图文、短视频解读，丰富特色便民公开内容。三是加强教育

培训，定期举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班，不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，提升政务公开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魏县气象局

2026年1月14日